



编者按

四月春深，恰是读书好时节。4月23日是世界读书日，本期星辰副刊精选几篇读书故事，邀您暂别能源工业的轰鸣与繁忙，在文字世界里寻一处静谧。阅读，是为心灵“充电”，亦是为前行积蓄思考的力量。愿您翻动书页时，能找到属于自己的那份辽阔与从容。

墨香伴路

■ 成文耀

书于我，是大别山风中的少年行囊，是军营哨位上的深夜星光，是南国都市里的静心回甘，更是贯穿半生、与生命同频的修行。从故乡的土坯墙到大都市的繁花巷，从戎装在身到走进基层，读书不仅滋养了我的心，更雕琢了我的精神底色，让我在每一段人生旅程里，都能寻得安宁与力量。

上世纪七十年代末，大别山深处的一方小院，土坯房的窗棂透进微光，书桌是木板搭成的长桌，却藏着我对文字的最初向往。那时没有琳琅的藏书，一本翻得卷边的《新华字典》、几册泛黄的儿童读物，便是我全部的精神乐园。放学后，我总爱蹲在老屋的槐树下，借着夕阳的余晖逐字拼读，遇到不认识的字便标注在书页空白处，等母亲从田里归来请教。那些朴素的文字，像大别山的清泉，浸润着我童年的时光。

故乡的山水给了我读书的灵感，也埋下了文学的种子。春日听布谷鸟啼鸣，我会翻看自然笔记，记录山川草木的模样；夏夜追着星光听长辈讲过往，我又抱着历史故事书，在文字里触摸千年岁月的温度。那时读书，无关功利，只是单纯的热爱，却让我早早懂得世界的广阔，也让我对“文字”二字产生朦胧的憧憬。

少年壮志入军营，书本成了我并肩戎装的战友。18岁那年，我怀揣着对家国的赤诚入伍，从大别山奔赴军营，书本也随着我踏上军旅之路。营区的训练艰苦且规律，清晨出操、白日训练、深夜值守，可无论多累，我总会在睡前挤出半小时读书。训练间隙，战友们闲聊休憩时，我便捧着一本诗集或散文，在文字里暂别训练的疲惫，汲取精神的养料。

在军营岁月，读书教会我坚守与担当。读《钢铁是怎样炼成的》，我读懂了保尔的坚韧，也明白了军人的责任与使命；读军旅题材小说，我看到无数战友的热血与坚守，更坚定了自己的初心。那些深夜里的书页，那些墨香中的思考，让我在军旅生涯中始终保持昂扬的斗志，也培养了我严谨、踏实的做事态度。这段时光里的读书，是与初心的对话，让我带着军人的风骨，走过人生的每一段征程。

离开军营后，我投身司法系统工作，从大别山到广州，环境变了，身份变了，但读书的习惯从未改变。基层工作千头万绪，书本成了我提升自我、沉淀内心的依靠。工作之余，我埋首于专业书籍，学习法律法规、业务知识，让自己快速适应新岗位；闲暇时刻，我偏爱文学作品，在散文、诗歌中寻找心灵的栖息地。

在南国的日子里，读书让我读懂了人文与烟火。我读羊城、庐江的历史典籍，在文字中触摸古城的底



蕴；创作散文、对联时，为打磨一句文字、恪守一格格律，我反复研读经典、推敲字句。那些伏案阅读的时光，那些与文字相伴的日夜，不仅让我完成了从军人到基层工作者的角色转变，更让我在异乡的土地上，找到了精神的归属感。

人到中年，读书已成生活的必修课，字里行间皆是人生感悟。如今，我已过知天命之年，半生戎马半生耕耘，人生历经起伏，而书籍始终是我最忠实的伙伴。整理过往发表的作品，每一篇文章都离不开读书的积淀。读历史典籍，我为清代名臣骆秉章的清廉风骨所动容，写下一篇篇致敬之作；念及故乡与亲情，我翻出儿时的记忆，在文字中描摹母亲的温柔、故乡的

模样……

读书，让我在岁月中寻找到内心的平和。面对工作的压力，我能以书为盾，抵御浮躁与焦虑；面对生活中的琐碎，我能以书为友，感受平凡中的美好。那些读过的书，那些沉淀的文字，成为我为人处世的准则——如军人般坚守担当，如文人般温润赤诚，如乡土般质朴深情。

半生读书，半世成长。从大别山的少年到南国的中年，书本陪我走过军旅风霜，陪我扎根异乡土地，陪我书写人生篇章，它给了我丰盈的精神世界，给了我直面风雨的勇气。

（作者为广州市花都区作协副秘书长）

书屋里的慢光阴

■ 诸纪红

春雨细碎碎落着，青砖路面泛起一层薄薄的水光。街口的炸油条香味还没散去，我已不自觉地转向那条窄窄的巷子。在那里，有一间叫作“汲古阁”的旧书店，是我念念不忘的去处。

清晨的空气清冷且潮湿，巷子里还没有多少行人。我推开虚掩的木门，一阵陈年纸张特有的清香扑面而来。书店不大，约莫只有20多平方米，四壁靠墙的木架子一直顶到天花板。书架间挤挤挨挨塞满了书，有的书脊已褪了色，露出灰白的内芯。

脚下这条被踩得平整的木地板，是一条通往记忆深处的幽径。几年前我来这里，北墙边还堆着一叠没分类的旧期刊，如今这些地方已收拾得干干净净，添置了两把藤椅和一张矮几。窗台边放着一盆文竹，细碎的绿叶在清晨的光里微微摇曳。

屋角的店主老陆低着头，细心地修补一本

残破的画册。他面前摆着浆糊盒、镊子和几张薄如蝉翼的皮纸。见我进来，他推了推鼻梁上的老花镜，笑了笑说：“您来得早，您寻找的注评本，我给您在后头留着呢。”

老陆的话里带着浓浓的家乡口音，听起来格外亲切。他指着工作台上的工具，对我讲解起修书的门道。他说，这修书的胶水讲究得很，要用上好的淀粉，加了清水，在慢火上一一点点熬出来。

“这种自家熬的东西，不伤纸本。书也是有性命的，得由着它的性子来。”他拿起一把极细的小刷子，蘸了点透明的浆糊，轻轻刷在破损的书角。他的手指在纸页上抚过，动作很轻，那种专注的神情，让人觉得他手里捏着的不是纸片，而是某种脆弱的生命。那一刻，屋子里的时钟滴答声似乎都消失了，只有纸张翻动时细微的沙声，声音好似秋天的落叶拂过石径。

这种手工修复的过程极其缓慢，老陆却乐在其中。他告诉我，一本书的寿命长短，往往取决于修书人的耐心。他修补一张撕裂的纸页，要用去大半个上午的时间。这种慢功夫，在如今这个节奏飞快、社会里，确实不多见了。我也坐了下来，在台灯的暖光中翻看那本留给我

的注评本。纸张因岁月而变得有些发脆，但上面的墨迹依然清晰。

光线从高处的明窗漏下来，照在这些泛黄的页码上。原本干枯的文字似乎在这一刻有了生机。我翻开书册，指尖触碰到纸张的质感，有些毛糙，却很厚实。透过书页，这一条街的历史仿佛变得明朗起来。这间小店在老街上开了30年，迎来送往，看尽了春来秋去。

少年时节，我也曾是这巷子里跑跳的孩子，如今已两鬓斑白。看着这些被老陆修补好的书页，我的心里生出一种莫名的踏实感。要是这里的书香能一直传下去，往来的年轻人也能坐下来翻翻这些旧书，那该是多么让人宽慰的事情。

书店转角的地方，有一个年轻人在翻阅旧报纸。老陆小声告诉我，那是附近大学的学生，每周都要来这里找寻一些地方志里没有记载的细碎往事。他来的时候，总会带上一本厚厚的笔记，一边看一边记，神情严肃，似乎在做一场重大的学术研究。这个年轻人的出现，让我感觉到一种文化的力量在无声地流动。

以后，这书店打算辟出一个角落，专门放一些关于本地民俗的书籍。此刻，这间旧书店成了连接过去与未来的桥梁。我不由得想到，书籍是智慧的种子，只要有一个安静的角落，它们就能生根发芽。待到空气里的尘埃落定，这些泛着墨香的旧书，会像春天的草木懂得顺应节气，把文化的根系扎进这片古老的土地。

外面的雨下得大了一些，雨滴敲打在瓦片上，发出清脆的响声。在这间小小的书屋里，时间仿佛凝固了。我觉得，这些旧书不仅是文字的载体，更是情感的寄托，它们记录了前人的思考，也承载了后人的希望。老陆依然在低头忙碌，他的背影在灯光下显得那么稳重。

我告别老陆，走出巷子。回头望去，那盏暖黄的灯光依然在雨雾中闪烁。在这片古老的土地上，只要有这样一群守护文字的人，它们的根脉就不会断裂。这场春雨，似乎也在滋润着那些看不见的种子，等待着下一个生机勃勃的季节。

（作者供职于华能金陵电厂）



■ 林怡静

老街拐角那盏路灯的光晕，是我童年最熟悉的边界。光晕之下，便是父亲的书摊。

说是书摊，实在简陋得很——一辆加装了木框的旧三轮车，一块可以折叠的木板。木板上，书脊朝外，密密地立着。最显眼处，是几本新到的武侠小说，封面是浓墨重彩的侠客，纸张薄而脆，翻动时哗哗作响，是那个年代最流行的声响。往里，是卷了边的《故事会》，掉了封皮的《收获》，纸张发黄的《红楼梦》与《水浒传》。最底层，是一些旧课本、机械手册。

守摊的父亲，是这书摊里一座沉默的岛屿。他总坐在一张小马扎上，膝盖上摊着一本自己带来的厚书。路灯昏黄的光，将他花白的头发染成一种柔软的淡金色。有顾客来时，他便合上书，用夹在书页里的那根红绳小心做好记号，起身，脸上浮起谦和又有点疏离的笑。他话不多，只在人挑书犹豫时，简短地说一句：“这本情节好”或“这套不全，缺了上册”。他的手指粗糙，甲缝里总嵌着洗不净的墨渍，翻找、递书、收钱、找零，动作却是少有的轻。

书摊的顾客，是半条老街的缩影。有刚下晚自习的中学生，攥着省下的早饭钱，急切地寻找金庸的下一个章节；有穿着工装、身上还带着机油味的老师傅，蹲在摊前，一页页翻看《家庭日用大全》里修理收音机的图解；也有摇着蒲扇、趿着拖鞋的街坊，不为买书，只为在夏夜里找个有光、有人气的角落，聊几句家长里短。

父亲对谁都一样，不急不躁。他会给赊账的中学生在本子上记一笔，会耐心地帮老师傅在旧杂志堆里寻找一张过时的机械图纸，也会安静地听街坊唠叨，适时递过去一支烟。那时我不懂，只觉得父亲的生意做得太“迂”，少了精明与热络。那些被他小心翼翼地对待的书，在他眼里，似乎不只是商品。

我的整个少年时代，是在这书摊的灯光与油墨味里浸泡着完成的功课。我趴在摊车一角，在嘈杂的人声与街声里，一遍遍演算着数学题。实在厌烦了，便从摊上偷偷抽一本小说，囫圇吞枣地看。父亲看见了，从不呵斥，只在我抬头揉眼时，淡淡说一句：“灯暗，小心看坏眼睛。”

无数个夜晚，我在题海的间隙里抬头，看见的是父亲低头看书的侧影，听见的是书页翻动的沙沙声，混合着远处夜市的隐约喧哗。这成了我青春最固执的背景音。我曾那么渴望逃离这昏黄、局促、带着旧纸味的囚笼，奔向一个更明亮、更广阔、没有旧书尘埃的世界。

后来，我果真离开了，去了省城读书。在窗明几净的图书馆里，触摸着光滑的铜版纸和精装的硬壳封面。老街传来拆迁的消息，父亲在电话里说，不摆摊了，车老了，他也老了。我问那些书呢，他沉默了一下，说：“能送人的送了，剩下的当废纸卖了。”我握着电话，想象着成千上万册书被捆扎、过秤、扔进肮脏的卡车车厢，心像被什么东西掏了一把。那个我曾不屑一顾的旧书世界，连同我整个黏稠湿热的少年时代，被父亲用这样平淡的方式“处理”掉了。

直到今年春节，我帮父亲整理顶楼的储藏室，在一个蒙尘的旧木箱最底层，发现一个用塑料布层层包裹的、砖头大的东西。揭开塑料布，里面是十几本用牛皮纸硬壳封好的书。纸已发黄变脆。我颤抖着手打开，是《史记》，中华书局的老版本，扉页有父亲的签名和购书日期，比我年龄还大。书页空白处，布满他用蝇头小楷写的批注，蓝黑墨水已褪成暗紫色。在一则关于韩信“胯下之辱”的记载旁，他写道：“忍耐非怯懦，是在心里修路。”在某一卷的末页，我看到几行与正文无关的字，墨迹较新：“摆摊二十年，风吹日晒，无非为儿能安心坐于明窗之下，读无用之书，成自由之人。书可卖，此心不可售。父字。”

窗外，月光如水。我抱着那摞沉重的旧书，在满是尘埃的光柱里，泪如雨下。我终于读懂父亲那沉默的书摊，他守着的，从来不是那车旧纸，他是在用自己最笨拙、最坚韧的方式，为我，也为所有路过那盏灯的人，在坚硬现实与浩瀚江湖的夹缝里，固执地辟出一小块可以做梦的飞地，一个能被文字照亮的精神故乡。

（作者为自由撰稿人）

老街旧书摊

书箱如故

■ 郑文

几次搬家，这个与现代家居格格不入的旧书箱，总要引发一场去留之争。但终究还是被当作宝贝，留在了我们这个书香之家。

其实，这口书箱在我家有近40年了，现如今依旧没有任何变形和破损，只有油漆略显斑驳。打开它，一股杉树木质的清香，夹杂着淡淡的樟脑丸味幽幽地散开来，满满的书籍静静地仰躺着，如同一位好友，诉说着尘封的生活记忆，那些与书相伴的往日时光。

那年秋季开学，父亲带我坐车到县城中学报到。办完高中就读手续后，我把书箱扛进宿舍，放在一张空置的木床上，与其他来自乡村的同学相比，我的书箱要崭新和小巧一些。名为书箱，其实里面装的除了书籍外，就是平日里换洗的衣服、要吃上一个星期的自带菜以及其它的生活用品。这口书箱是父亲请村里的木匠师傅特意制作的，并买来油漆细细地刷了一遍。

书箱陪我读完高中。考入大学后，再带上这杉木书箱岂不显得老土了。好在舅舅为我添置了一款人造皮革箱。那口木质书箱就搁置在家里，里面装满我中学的课本和购买的小说报刊杂志。



参加工作那天，我用自行车载上那口木质书箱到乡镇报到。书箱里的书自然要比皮箱多，而且纯木质构造给人一种朴实亲切感。在这之前，我对书箱进行了整理，将中学的课本取出，把《红楼梦》《围城》等小说以及读书笔记、报刊杂志、书信照片等，全部放进书箱里。

后来，我用人生第一笔工资购买了全套的

《平凡的世界》，并郑重其事地盖上的自己的书章，如获至宝放入书箱。半年后的某一天，我静静打开书箱，取出《平凡的世界》，带着无限的虔诚开始了阅读。

我喜欢购书、读书。没过两年，书箱就快要装不下了。于是我将一些好书，经典名著作为压箱底，对一些文学类的报刊杂志进行了清理，使书箱始终为好书留有空间。我把与亲朋好友往来的所有书信也装入书箱，其中，就有我与妻子恋爱时的五十多封书信。如今偶尔翻阅，纸页已泛黄，字迹却依然清晰，读来仍觉情真意切，温暖满怀。

成家后，读书的时间不免少了许多。新房子装修时，特地做了一个书柜，只可惜是个摆设。可在我看来，还是喜欢把好书装进书箱。宝贝藏起来，它才有被发现的价值和意义。

周末休息时，我总喜欢“宅”在书房里，不时地打开书箱，将购买多年、一直没有阅读的书箱翻出来，如同老友的重逢，拍拍封面上的灰尘，便将它们郑重地放到枕边案头，细细品读。

如今少有人再做杉木书箱了。旧书箱油漆斑驳，锁扣生锈。打开来，依然是杉木的清香；扑面而来的，是我全部的书事与往事。岁月无声，唯有书箱如故。

（作者为自由撰稿人）